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飛機工程學系「約聘教學人員」徵聘啟事

聘用單位	聘任職稱	名額	應徵資格		
			學歷	條件、專長	應備申請資料
飛機工程系	助理教授 高級約聘教學人員	1名	博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專長為無人機設計製作或系統整合及試飛。 2. 具有無人機專業高級 1A 以上操作證照尤佳。 3. 曾任職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或企業，並擔任無人機相關工作，合計達 1 年（含）以上工作資歷。 4. 具有風洞、環境試驗機和振動試驗機等操作維護經驗者尤佳。 5. 須具備全英文授課能力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畢業證書及成績單影本：學士、碩士、博士。（若為國外學歷請加附外交機構之認證文件）。 2. 經歷證明：如教師證書影本、業界實務經驗證明（離職或服務證明書等） 3. 履歷資料（含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出生年月日、學經歷專長、教學研究構想、著作目錄及代表性著作摘要）。 4. 注意事項及參考文件如下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飛機工程系徵聘教師應備資料自檢表（請確實勾選，確認應備資料齊全後簽名）； (2) 新聘教師個人基本資料表 (3) 徵聘教師應徵人員資料一覽表； (4) 飛機系專任教師應徵基本資料表； (5) 教師業界經驗認定檢核表或服務證明書等應備資料； (6) 以上格式請至本系網頁最新公告中下載，填妥後請將電子檔傳至 E-mail：ae@nfu.edu.tw，紙本請與應徵資料一併寄出，未備齊者視同資格不符。 5. 應徵函（敘明應徵教師等級）。 6. 推薦函（選送）。 7. 身份證影本。 8. 應徵人員如有相關英文檢定證明文件，請一併提供。
起聘日期	112 年 2 月 1 日或 112 年 8 月 1 日				
聯絡人	邱金菊小姐				
聯絡電話	05-6315544				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教師依「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」第 6 條：二、曾從事與應聘科目性質相關之專業性 工作九年以上，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。但獲有國際級大獎者，其年限得酌減之。
- 二、相關權利義務請詳閱本校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約聘教學人員實施要點」。
- 三、有意者請於 111 年 9 月 10 日以郵戳為憑備妥上列之文件寄達聯絡人，合格者另行通知面談，(未獲錄取者恕不退件)。
- 四、應徵者應於資格審核前備齊相關學經歷證明文件，未備齊者本校得不通知面試。
- 五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地址：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飛機工程系
本校網址：www.nfu.edu.tw
系網：<http://nfuae.nfu.edu.tw/bin/home.php>